

城步苗族自治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文件

城森防指〔2024〕 1号

城步苗族自治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 关于做好春节和全国两会期间森林 防灭火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场），县森防指各成员单位：

春节在即、全国“两会”临近，据气象部门综合分析，2月9日开始，气温缓慢回升。春节期间，部分地区有祭祀祭祖、燃放烟花爆竹等民间习俗，加之节后生产生活用火较多，森林火险等级将呈上升趋势。为切实做好春节和全国“两会”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强化思想认识，精准研判。各乡镇（场）、各有关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树牢底线思维和极限思维，坚决杜绝麻痹思想、松劲心态，以饱满的工作热情和“群众过节、我们过关”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打好森林防灭火主动仗。要密切关注天气火险形势，严格执行森林火险“631”会商研判机制，及

时会商研判，发布预警监测信息，强化措施保障，全力防范和化解森林火险隐患，确保春节和全国“两会”期间森林防灭火形势安全平稳。

二、强化宣传教育，营造氛围。各乡镇（场）、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年关特点，加大对森林防灭火的宣传力度，广泛动员全社会各方面力量，充分发挥基层优势，创新各种宣传媒介，开展灵活多样的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活动。围绕燃放烟花爆竹、民俗习俗、进山旅游等环节，结合安全生产“幸福敲门、安全到家”活动，重点针对返乡过节人员和上山祭祀人群进行“点对点、面对面”的宣传教育。在重点时段、重要路口安排专人开展防火宣传，采取“四个起来”引导群众自觉参与森林防火工作，即：村村响大喇叭响起来、防火宣传车转起来、护林员小喇叭叫起来、小铜锣敲起来，通过全方位的宣传教育，营造好“森林防火，人人有责”的浓厚氛围。

三、强化火源管控，防范未然。春节期间，各乡镇（场）、各有关部门要加大对燃放烟花爆竹、祭祀祭祖、进山旅游、生产生活用火的管控力度，必要时要组织开展森林防灭火工作督查检查，对重点林区、道路沿线、旅游景点等重点部位进行巡查巡护，做到“见烟就查、见火就扑”。严防火源进山入林，切实压实属地责任，实现山有人管、林有人护、火有人扑、灾有人救。同时，乡村两级要提前部署安排，组织力量开展森林防灭火“五清”专项行动，对辖区内各坟边、

地边、林边、路边及防火隔离带等处可燃物进行彻底清理，将各类火灾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四、强化值班值守，快速处突。各乡镇（场）、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重点节假日期间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配强值班值守力量，及时核处和调度辖区内的森林火情，严格遵守森林火灾有火必报、逐级报告的原则，严禁瞒报、迟报、谎报火灾信息。对重点地区的森林火情，各地要提早介入、及时报告，坚决避免小火变大火和小火亡人的现象发生。

五、强化责任清单，失职追责。各乡镇（场）、各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市森防指《关于贯彻落实省人民政府〈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防灭火工作的实施方案〉责任分解清单的通知》（邵市森防指〔2023〕6号）中的责任清单，全面衔接“防”与“救”的全链条，主动靠前一步，切实消除监管空白，形成监管合力。对工作安排部署不到位，措施制定不具体，导致森林火情多发频发的乡镇（场），县森防指将视情开展警示约谈，对情节严重的提请有关部门严肃追责问责。同时，县森林公安部门和乡镇综合执法大队要针对春节和全国“两会”期间野外违法违规用火行为，加大对森林火情和违法违规用火案件的查处力度，从重从快对失火肇事者进行打击处理，形成强大震慑，以铁的手腕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

城步苗族自治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

2024年2月6日